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7-023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彭明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彭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彭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彭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彭明先生的辞职报告需在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彭明先生仍将履行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对彭明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提名曹建社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曹建社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曹建社先生，1956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驻美国旧金山总领事馆职员，合肥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处长，合肥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秘书长。

曹建社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